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上市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合肥美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269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路668号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路668号
联系人(姓名/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姓名: 董建斌 职务: 董事会秘书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路668号	0551-65308888	zqsb@stcn.com
姓名: 董建斌 职务: 董事会秘书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路668号	0551-65308888	zqsb@st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7,793,687.94	494,537,604.67	6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730,687.97	180,670,925.22	1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每股净收益(元)	176.264,482.19	141,022,044.53	2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698,452.49	129,560,550.56	4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88	0.2501	26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88	0.2501	26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6%	7.67%	1.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8%	3.78%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726,700.18	27,149,764.24	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44,193,252.07	2,539,304,410.07	15.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481,316	14.53%	41,481,316
安徽省信托有限公司	25,361,180	9.12%	25,361,180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9,720,000	7.11%	19,720,000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5,139,000	5.50%	15,139,000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安徽省农村合作银行	14,499,306	5.30%	14,499,306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2019年1-6月,全球经济增长依然乏力,贸易紧张局势对经济的冲击已发展成全球性问题,中国经济下行压力有所上升,外部环境继续叠加发展的不充分、不平衡问题,使得稳增长、防风险的难度加大。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着力于拓展市场、优化产业结构、加大创新研发投入,公司发展规模和经营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
1. 坚持聚焦战略,主营业务持续向好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聚焦三大板块,重点发展医疗”的发展战略,围绕主营业务,持续加大市场拓展、研发投入力度,企业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
2. 优化资源配置,产业结构持续改善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业务营收规模大、营收占比高,是公司的支柱产业。随着普及率不断提升,选机业务已从高速增长阶段过渡到平稳发展阶段,公司需要培育新的增长点来突破发展瓶颈。通过技术创新和大胆战略转移,公司将光电子识别技术应用在高端医疗领域,并不断加大医疗产业的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等研发投入力度。目前,公司高端医疗影像业务核心产品丰富,产品线丰富,产品中高端化趋势明显。公司高端医疗影像业务实现突破式发展。
3. 拓展营销渠道,稳步推进市场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营销能力建设,丰富营销方式,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一是营销服务前移,实现新品营销零距离接触。报告期内,公司2019款人工智能大米色选机于合肥、南昌、沈阳、兴化、泉州等城市成功举办,消费者通过现场交流演示,直接参与体验选色选机的分选技术原理;二是统筹资源,搭建海外营销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首家办事处——南亚营销中心正式揭牌成立,新平台将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海外营销水平提供组织和支撑;三是提升售后服务,注重差异化营销推广。多年来,公司已累计投入一百五十余场“绿影像”公益学术巡回宣讲活动,课程内容涵盖种植牙典型病例解析、口腔修复新技术等最新临床分析和应用。“绿影像”活动充分发挥学术交流对口腔业务的引领作用,极大的提升了公司的营销软实力。
4. 推进智能制造,促进生产流程优化
 智能制造的研发、设计和制造等流程相对分离,生产的智能化不高,产品的标准化不足、研发的迭代周期较长。作为智能制造的架构支撑,公司推出全方位研发制造创新平台——MAG(美亚先进制造全球制造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用户需求,通过变革产业链体系,为公司提供生产、供应等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实现工业、市场、技术、产品体系之间高效的互动与协同发展。
5. 推动数字化转型,提升智能制造的重要实践载体
 公司“新+能项目”的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目前工厂主体结构已顺利封顶,预计年内完成数条生产线的安装、调试工作,并将尽快投入使用。
6. 提升客户服务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上线“美亚电子采购平台”,建立了面向供应商的集采—互联网信息发布平台。平台以优化美亚供应链体系为使命,通过“151模式”对供应商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造“阳光、透明”的采购环境。目前,平台已吸引近千家供应商入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部分资产负债类项目归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已经按照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了变化,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变更前的金额	2019年1-6月变更后的金额	备注
应收账款	1,826,391.28	18,264,294.9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5,977,338.45	215,977,338.45	
应收账款净额	-214,150,947.17	18,048,299.54	
其他流动资产	9,959,260.00	9,959,260.00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081,043.53	1,081,043.53	
其他流动资产净额	8,878,216.47	8,878,216.47	

2) 首次发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进行重分类,将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部分资产负债类项目归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已经按照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了变化,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变更前的金额	2019年1-6月变更后的金额	备注
应收账款	1,826,391.28	18,264,294.9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5,977,338.45	215,977,338.45	
应收账款净额	-214,150,947.17	18,048,299.54	
其他流动资产	9,959,260.00	9,959,260.00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081,043.53	1,081,043.53	
其他流动资产净额	8,878,216.47	8,878,216.47	

2) 首次发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进行重分类,将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57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债券代码:143271 债券简称:17 南铝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7 南铝债”2019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28日
 ● 债券付息日:2019年8月29日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于2017年8月29日发行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7南铝债”、“本期债券”、“债券代码143271.SH”)将于2019年8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8日期间利息。根据本公司“17南铝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发行与兑付公告》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半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17南铝债
 3. 发行人: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 债券代码:143271
 5. 发行总额:人民币15亿元
 6. 发行期限:100元/人民币/张
 7. 债券期限:5+1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37%,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份本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对于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按照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20%。
 9.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10. 起息日:2017年8月29日
 11. 兑付次数:1次
 12. 每张派息额:人民币5.37元(含税)
 13. 一次付息日期:2019年8月29日
 14. 下一次付息日期:2019年8月29日
 15. 付息日:2019年8月29日及2022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6. 担保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将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17. 信用评级:经新世纪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
 18.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上市时间/地点:本期债券于2017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1.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17南铝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7南铝债”的票面利率为5.37%,每手“17南铝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3.70元(含税)。
三、债权登记日:2019年8月28日
2. 除息日:2019年8月29日
3. 付息日:2019年8月29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9年8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7南铝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对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变更前的金额	2019年1-6月变更后的金额	备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59,260.00	9,959,2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81,043.53	1,081,043.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8,878,216.47	8,878,216.47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18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上午9:30在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确保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22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3. 审议通过《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具体内容请见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定于2019年9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见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19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监事会认为:董事、监事编制和审核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计划运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
 3. 审议通过《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0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21号)核准,采用网下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元/股,截止2012年7月21日,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8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05,838,772.7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2012]1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0日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2019年6月30日实际投入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1.	激光光电生产项目	45,450.43	49,048.16	49,048.16	—
1.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0,185.07	18,151.37	18,151.37	完成
1.2	年产240万台激光打标机生产项目	25,265.36	6,142.25	6,142.25	完成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2,790.54	22,790.54	22,790.54	—
2.1	补充流动资金(银行理财产品)	3,099.61	3,574.47	3,574.47	—
2.2	补充流动资金(自有资金)	19,690.93	19,216.07	19,216.07	—
2.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0.00	0.00	—
3.	超募资金	37,630.00	37,630.00	37,630.00	—
3.1	暂用于研发投入项目	6,000.00	6,000.00	6,000.00	完成
3.2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31,630.00	31,630.00	31,630.00	完成
3.3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完成
3.4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7,700.00	7,700.00	7,700.00	完成
	合计	106,101.00	106,288.63	106,288.63	—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68,532,192.01元,募集资金余额亦人民币244,916,248.45元。具体内容见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超募资金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确保超募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拟将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价值。
 2. 投资额度及方式:根据资金状况以及未来合理盈利预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19.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22亿元)购买低风险(不超过一年)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决策将面临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相关风险将影响投资收益,甚至本金安全。
 3. 理财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经营管理层在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实施理财事项。单次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4. 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自有资金混合使用。
 5. 风险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监管要求,规范投资产品的规范化管理,严格控制投资的安全性,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前,需明确该购买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6. 决策程序: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提示
 1. 投资风险:
 (1) 公司拟投资资金安全的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决策将面临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相关风险将影响投资收益,甚至本金安全。
 (2) 针对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 针对投资额度,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风险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风险,公司将定期向董事会汇报投资情况,并将投资深度与相关关联、披露投资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3)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购买的低风险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
(四) 公司拟投资资金安全的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决策将面临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相关风险将影响投资收益,甚至本金安全。
四、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 监事会意见
 经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计划运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
2.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其中2.5亿元暂时闲置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承诺的银行类理财产品)。
3.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出具了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中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及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1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21号)核准,采用网下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元/股,截止2012年7月21日,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8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05,838,772.7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2012]1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0日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2019年6月30日实际投入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1.	激光光电生产项目	45,450.43	49,048.16	49,048.16	—
1.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0,185.07	18,151.37	18,151.37	完成
1.2	年产240万台激光打标机生产项目	25,265.36	6,142.25	6,142.25	完成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2,790.54	22,790.54	22,790.54	—
2.1	补充流动资金(银行理财产品)	3,099.61	3,574.47	3,574.47	—
2.2	补充流动资金(自有资金)	19,690.93	19,216.07	19,216.07	—
2.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0.00	0.00	—
3.	超募资金	37,630.00			